京中团字[2016] 10 号

关于开展2016年北京中医药大学

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级团组织、学生组织：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引领广大青年学生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更加坚定跟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树立为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努力奋斗的理想信念，按照团中央和团市委2016年社会实践工作安排，根据学校党委的工作部署，校团委、研工部、社科部将于2016年暑期联合开展“北京中医药大学学生暑期社会实践主题教育活动”，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1. **活动主题**

青年服务国家 —— 聚焦投身十三五，助力甲子中医梦

1. **总体思路**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纪念建党95周年、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孙中山先生诞辰150周年、北京中医药大学建校60周年等为契机，按照“目标精准化、工作系统化、实施项目化、传播立体化”的原则，通过设计专项选题和组建重点团队，广泛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引领青年积极投身“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十三五”开局，激发青年成才报国的责任感与使命感，树立青年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引导帮助青年在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2016年，校团委、研工部、社科部紧密配合，结合“两课”教学要求，强化第一课堂与第二课堂的衔接，广泛动员广大青年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实践服务活动，坚持学以致用、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扩大工作覆盖面和社会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实践育人实效性，实现人才培养与社会服务的双重效益。

1. **活动时间**

2016年5月-10月

1. **组织机构**

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组委会

主 任：吴建伟  徐安龙

副主任： 翟双庆

项目办公室由校团委和研究生工作部联合成立。

承办单位：校团委、研究生工作部、学生工作部、基础医学院、中药学院、针灸推拿学院、管理学院、护理学院、人文学院、第一临床医学院、第二临床医学院、第三临床医学院、中日友好医院、西苑医院、广安门医院、各校级组织。

支持单位：党校办、宣传部、工会、教务处、保卫处、财务处、后勤处、体育部、教育技术中心

**五、 活动形式**

1、团队调研实践活动：以团队为单位开展实践专题的社会考察与调研，与专业相结合，完成调研报告，并最终形成成果。成果应对当地建设和发展起到切实帮助。要求所有实践团队活动内容中均应设调研环节。

2、基层志愿服务活动：发扬中医药特色优势，传承社会实践项目，深入基层，开展志愿服务活动，服务百姓健康，传播中医药文化。

3、青年就业创业见习活动：鼓励学生尝试就业岗位见习、开展各类创业实践活动，积累工作经验，转变就业观念，增强就业竞争力；从亲身实践的经历中，摸索创业经验、总结失败教训，全方面促进学生就业创业事业的发展。

4、学生（返乡）社会实践活动：学生个人或者组团到基层家乡进行挂职锻炼、实践服务，学习调研等，并完成实践成果和考核要求。

**六、重点专题与内容**

以服务国家“十三五”规划，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年）和建校六十周年甲子庆典为宗旨；鼓励“三个面向”，即面向社会基层，面向弱势群体，面向科技文化前沿；坚持“三个结合”，即与学生成长需要相结合，与地区发展实际相结合，与时代特色和专业特色相结合；通过理论宣讲、社会观察、调查研究、公益服务与 “三下乡”活动、“四进社区”活动、创新创业活动、挂职锻炼与预就业实习等形式，深入社会自主选择开展以下“十大”专题行动。

**1．中国精神学习宣讲行动。**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传播中国精神、讲好中国故事和中医故事，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要内容，以建党95周年、长征胜利80周年、建校60周年为契机，通过调研采访和梳理总结，深入高校基层、农村乡镇、城市社区和部队军营，围绕中国梦、中医梦、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开展形式多样的普及宣讲活动。

**2．京津冀协同发展青年观察行动。**围绕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布局，深入京津冀地区，聚焦有序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京津冀一体化、生态环境保护、医疗卫生服务协同发展等重点突破领域，积极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凸显青年群体对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布局的观察理解。

**3．聚焦农村精准扶贫行动。**重点围绕三农问题，走进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和贫困地区，以精准扶贫“十大工程”为导向，深入贯彻中央关于精准扶贫工作重大决策部署，以“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为载体，发挥青年智力优势，积极开展科技扶贫、教育扶贫、医疗扶贫活动，为地方解决实际困难，提升服务基层的意识与能力。

**4．创新驱动经济转型体验行动。**从青年视角体验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带来的重大机遇和挑战，调研中医药的创新创业模式，互联网＋中医药在社会中的应用，中药种植及现代流通体系及中医药健康医疗益民服务的新模式等。面对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任务和要求，体会创新推动国家民族和人类社会向前发展的重要力量，感受我国面临的深化医疗体制改革，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的重大战略任务。

**5．关注民生志愿公益行动。**引导青年发扬雷锋精神，关注民生发展，结合老龄化与二孩政策、社会救助机制、社区居家养老、食品药品安全等民生热点，以“科教、文体、法律、卫生”四进社区活动为载体，广泛开展学生志愿公益活动，传播社会正能量。

**6．美丽中国环保科普行动。**组织青年到农村基层、县域城镇和城市社区，围绕节能减排、环境污染、水资源保护、垃圾处理、气候变化、资源开发、自然灾害预防等内容，开展科普知识宣讲、社会调查研究、发展建言献策等活动。

**7．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繁荣发展行动。**引导学生走进基层走进群众传承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弘扬时代精神倡导文明新风；开展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实践；引导传统文化进企业，将传统文化与企业品牌、产品进行融合，实现“中国风”、“中医风”文化广泛传播；寻访优良家风家训，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和时代新风。

**8．健康北京冬奥推广行动。**弘扬奥运精神，宣传普及举办冬奥会对国家发展的重要意义；普及冬奥知识与冬季冰雪运动文化，推动冰雪运动普及发展，积极引领和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和参与冬奥的良好氛围；发扬中医特色，协助推进“健康北京人”行动规划落实，倡导和组织全民健身活动。

**9．两岸四地青年伙伴行动。**结合短期访学、见习实习、社会实践等项目，丰富两岸四地青年的交流形式，通过交流访谈，促进两岸四地青年了解国家经济社会的发展状况，加深青年交流友谊，提高港澳台青年的民族自豪感和对中华民族文化的认同感。

**10．“一带一路”国际交流行动。**结合国家和学校“一带一路”战略构想，调研中医药文化产业的发展与创新，中医药文化海外交流与影响，及中医药合作办学的优势与发展，为全面提升我国中医药对外交流建言献策。

**七、项目申报**

1.校级招标项目：分为重点项目、一般项目和支持项目

请根据以上十类专题，结合自身优势自行选题，进行申报。根据选题自主设计项目名称、地点、内容、成果。

2.院级自拟项目

由校团委统筹指导，各学院自主协调管理的方式开展。各学院设立社会实践工作小组，负责本学院社会实践工作的任务设计、组织落实和总结考核工作，以学生组团返乡和个人返乡开展社会实践活动为主，纳入社会实践工作整体安排，信息及时统计上报。

**八、申请要求**

1.项目鼓励跨学院、跨学科、跨年级申报，鼓励合理搭配成员结构，鼓励本专科学生、研究生共同组队。

2.实施过程前，申报单位须与正式立项的项目团队签署安全协议，项目团队须为队员购买保险。每个项目须配备一名专业指导教师，全程参与实践指导，可以自主联系导师、任课教师、社科部教师或学院老师对团队的实践内容、成果等加以指导。

3.申报单位为项目第一申请人所在学院（学院或校级组织申报，可直接填写组织单位）。申报单位对正式立项的项目实行统一管理，并对各项目团队进行全面的通用知识技能培训和专项知识技能培训，强化团队合作思想、组织纪律意识和吃苦奉献精神教育，增强社会实践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九、资助标准**

校级招标项目（重点项目）：结合项目实际需要，鼓励跨学院、跨层次组队，负责人单位进行申报，每项资助金额为2000元至5000元；

校级招标项目（一般项目）：结合项目实际需要，由学院申报，每项资助金额为800元至2000元。

校级招标项目（支持项目）：结合项目实际需要，由学院组织基层团支部申报，每项资助金额为500元至800元，最高不超过800元。

**十、工作安排**

1、项目申报与审批（5月-6月）

（1）重点团队（重点项目、一般项目）

申请对象：各学院团总支、校级及院级学生组织；

填写表格：暑期社会实践团队项目申报书（见附件1）；

 实践团队汇总表（见附件2）

截止时间：各重点团队按照各学院团总支要求按时上交申请书的电子版和纸质版材料。请各学院团总支将重点团队申请书，实践团队汇总表（电子版）汇总后于5月27日16点前报送（命名：\*\*学院社会实践重点团队）。重点团队申请书（纸质版）由各团队负责人于答辩当天交与工作人员，上交份数以答辩具体通知为准。

答辩时间：2015年5月30日（以具体通知为准），3分钟PPT展示（重点介绍实践内容、日程安排、预期成果、可行性分析）

（2）基层团支部团队（支持项目）

申请对象：基层团支部；

填写表格：暑期社会实践团队项目申报书（见附件1）；

 实践团队汇总表（见附件2）

截止时间：各基层团支部按照各学院团总支要求按时上交申请书的电子版和纸质版材料。请各学院团总支将基层团支部申请书、实践团队汇总表（电子版）汇总后于5月27日16点前报送（命名：\*\*学院社会实践支部团队）。基层团支部团队申请书（纸质版）由各团队负责人于答辩当天交与工作人员，上交份数以答辩具体通知为准。

答辩时间：2016年5月30日（以具体通知为准），3分钟PPT展示（重点介绍实践内容、日程安排、预期成果、可行性分析）

（3）组团、个人返乡

申请对象：学生个人或学生自行组团；

填写表格：北京中医药大学返乡社会实践申请表（见附件3）；

学院团队及返乡情况汇总表（见附件4）

截止时间：以团支部为单位汇总后于5月27日16：00前上交至各学院团总支。学院汇总后填写表格《学院团队及返乡情况汇总表》（见附件4）于5月31日16:00前发送电子版（命名：\*\*学院团队及返乡情况汇总表）汇总表纸质版盖章提交校团委218。

2、组织实施及实践要求（7月-8月）

校级立项团队：按照学校立项结果及相关要求，组织实施，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实践成果（电子版）要求实践期间提交微信简报1篇（800字，4-6张图片），活动结束后提交社会实践总结报告1份（2000字）、调研报告1份（2000字）、具有代表性的实践图片6张（高像素JPG格式）、实践微视频（5min,画面清晰流畅反映实践主题，MP4格式）。

院级返乡团队（返乡人员）：按照学院立项结果及相关要求，返乡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实践成果（电子版）要求实践总结报告1份（1000-2000字），团队（人员）实践过程图片2张（高像素JPG格式），实践单位考评表原件（见附件9），提交学院汇总。

以上实践成果作为第二课堂学分认证和答辩评优的基本要求。

3、总结答辩（9月）

校级立项团队：9月1日16时前以学院、校级组织为单位报送实践成果（电子版）（命名：\*\*学院/组织实践成果）。9月上旬进行总结答辩，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答辩形式为3分钟PPT或视频汇报，1分钟实践感悟分享。答辩现场提交报销发票（正规发票，须经团队负责人、指导老师和团总支书记审核、签字）。

各学院：9月5日前提交《2016年暑期社会实践总结情况统计表》（附件5），《北京中医药大学青年教师志愿服务认证表》（附件6）。

电子版发送邮箱，盖章纸质版提交校团委218。

4、表彰与激励机制（9月-10月）

校团委对各团队社会实践情况和返乡实践情况进行全面汇总，报送学校党委、团市委等有关部门，并进行总结表彰。

通过团队项目、组团返乡或个人返乡在学校和学院立项，认真完成实践活动，并按照要求提交社会实践成果，可依照《学生手册》和第二课堂实践学分要求等规定，取得实践学分。未按时向学校和学院申请立项，不给予实践学分。立项后有调整，需提前申请报备，按批复要求执行。学校、学院给予青年教师志愿服务团队成员志愿服务活动学时证明（见附件6）。

**十、工作要求**

1、广泛动员，精心组织

各级团组织、学生组织要按照总体部署，从实际出发，对本单位社会实践活动的服务地区、内容、方式等做出精心设计和安排，充分调动广大青年学生参与活动的主动性、积极性，广泛动员青年学生投入到活动中去。

2、突出重点，讲求实效

社会实践活动要按照“按需设项、据项组团、双向受益”的原则，紧密围绕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需要开展服务，增强针对性，努力为基层解决实际困难，切实为群众带去实惠。

3、创造条件，提供保障

各级团组织要积极争取党政领导的重视与支持，加强领导，争取资源，增加社会实践活动的专项经费投入，做好师生的安全保障工作。要加强社会实践基地建设，不断丰富活动内容和形式，使更多的学生在活动中得到锻炼。

4、加强宣传，营造氛围

加大宣传工作力度，为社会实践活动创造良好的舆论氛围。要充分利用海报、校园网、社会媒体等有效资源，做好宣传工作。及时将各种活动信息报送到校团委。

 5、脚踏实地，巩固成果

对服务内容、对象、受众人数等进行详细记录，做好成果整理工作，

附件1：北京中医药大学暑期社会实践团队项目申报书

附件2：北京中医药大学暑期社会实践团队汇总表

附件3：北京中医药大学返乡社会实践申请表

附件4：北京中医药大学学院团队及返乡情况汇总表(内含三个表格)

附件5：北京中医药大学2016年暑期社会实践总结情况统计表

附件6：北京中医药大学青年教师志愿服务认证表

附件7：社会实践报告模板及要求

附件8：调研报告模板及要求

附件9：实践单位考评表

 联 系 人： 孟 妍  64286246

 冯汝丽 18810901886

    发送邮箱：XTW218@163.com

共青团北京中医药大学委员会

 2016年5月13日